



灵魂繁花似锦，笔墨一心一意

Word、Facetime、Email……你有多久没有写字了？人们手写的频率越来越低，不再摆正书信，悠悠地邮到远方，摆正一种仪式感。如果你看到还有这样一群人，还站在繁花似锦的孤岛上，捍卫着笔墨之间的心意，是否会怀念“缓慢”的美好？

文：张晓曼 郑芯 许默 图：受访者提供



钢笔陪我看深夜繁星

“高三党”许默与钢笔这种老派的“生物”似乎不太搭调，但是要知道，正在申请出国的他早在小学二年级就用上了人生中的第一支钢笔——英雄616。外公送的这支笔在他眼里简直是天价，视若珍宝，以至于常年不太敢用力下笔的他在某次洗笔尖后意外将其甩飞，有一阵子再也没有碰过钢笔。

直到上了初中后，许默开始觉得水性笔无趣，便鬼使神差地又想起了钢笔：“面对海量的作业和试卷，找到一支让你看到就想写字的笔是很不容易的，既要写得顺，不断墨，又要新鲜，让人时时刻刻想拿起来写两下。”一百多元，从一套八支颜色的Playboy开始，渐渐地，他发现了更多钢笔间的个性：“日系三大品牌Pilot、白金和Sailor的钢笔适合写中国汉字以及日常爬格子，而德系的万宝龙、百利金、辉柏嘉之类的钢笔更适合英文书写，同型号的笔尖相对更粗，下水也更重。”

“圈内人”多用论坛、贴吧科普，取经，入门仅需几个月，摸索之路无限。更深入、细致的知识是要亲身体会过这些钢笔才能了解到：“可以说，收藏钢笔的过程，是一种与钢笔玩家交流心得的过程，更是一种宝贵的学习过程。”

许默最先主动购买的几支钢笔陪他走过了中考前最重要的时光，跟着他一起对着青灯古卷，看过深夜的点点繁星和朝露映出的晨曦。尽管后来经不住时间，坏的坏，丢的丢，但每每有人跟他聊起钢笔，第一个想到的仍然是少年时光，那些写下的情绪与波澜、努力与拼搏，难道这不就是每个文具控不足为外人道，迷恋其中的原因吗？

一支笔一个灵魂

不知道是不是每个入坑者起初都把钢笔“耍”着玩，同样从外公那里继承来第一支英雄100后，郭雷鸣拿来当飞镖投，报废之后，回家还挨了一顿板子。

虽然很早离开了学校，却一直保持着写日记的习惯，能拥有一支与之相配的钢笔，是一大愿望。2005年，郭雷鸣还记得去英雄金笔厂门市部参观时，看到了英雄115，惊叹于钢笔原来还可以这么漂亮，花了几个月攒的钱买了两支。到过很多城市，流浪过许多旅途，不变的是郭雷鸣总会去一些文玩市场、老国营商场、偏远的前国营供销社、有年头的大型文具店淘钢笔。

作为一枚纯正的老国笔爱好者，郭雷鸣认为与国外标准化、支支使用手感都一致的旗舰系列钢笔相比，老国笔的不同正是在于它书写时一期一会的“不同”：“钢笔的使用过程，是你不断地适应钢笔，钢笔也在不断适应你的书写习惯，相互磨合的过程。但是国笔不同，不同的出产年代，甚至同一年、同一个批次、同一板的钢笔，由不同的工匠打磨、组装，带来的就是不一样的书写感觉。今天买的这支是这个书写感觉，明天丢了再买一支，还是一样的感觉，那种精准制作的工艺，已经类似于水性笔的制作，这样的钢笔大多没有感情，每支都差不多。但是，为什么要差不多？”

直到现在，当被问及是否还在继续坚持用钢笔写字的时候，他自豪地发来了他的手写照片：“每天保证至少写一百五十字，一年下来能写六十到两百本田字格，十来本软抄。随意写写，或是抄抄喜欢的诗歌散文。”